

兴宁市水务局文件

兴水务字〔2019〕34号

签发人：李坤明

关于黄清淦等同志的任免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股室：

根据中共兴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《关于兴宁市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调整优化事项的通知》（兴机编〔2019〕20号）的精神，经局党组（委）研究决定任命：

黄清淦同志为兴宁市水土保持事务中心主任；

薛盟同志为兴宁市水库移民工作事务中心主要负责人。

机构改革后撤并不再保留的部门负责人职务自然免除。



抄 送：局领导班子成员

兴宁市水务局办公室

2019年4月3日印发